

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答复

白江杰代表：

非常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、爱护和支持，欢迎您能经常监督我们的工作，多提宝贵意见。现就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县城雨污治理问题，答复如下：

根据2023年3月10日县政府第26次常务会议精神，由绛县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施县城雨污分流项目。县城雨污分流项目已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、初步设计方案等前期准备工作，具备招投标条件，已与招标代理公司对接，正在依法依规推进项目招投标前期工作。

局长（签字）

张瑞琦

分管县长（签字）

张瑞琦

承办单位（盖章）



代表对处理情况的意见：满意

代表（签字）白江杰

（本答复表一式两份，务于6月5日前将两份统一报回县政府办公室。
梳理收齐后，政府办、县人大人事代表工委各留存一份）